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话、当面及其他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竹茂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